

種八十三第叢書小科百  
論會社

著陵延劉



行發書印務商

UNIVERSAL LIBRARY, No. 38

ON SOCIETY

BY

LIU YEN LING

Edited by

Y. W. WONG

1st ed., March, 1924      2d ed., May, 1926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 Price:  
\$0.10

中華民國十五年五月再版

(百科小叢書第三十八種)

(每輯十二種定價大洋壹元伍角)

回(社)會論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劉

延

本叢書編輯者

王

岫

發行者

商務

印書

印 刷

印

書

發行所

上 海

街

分 售 處

商 务

書

海 棋

中

市

館

館

北 河 南 路

印

館

路

北 首 寶 山

書

館

路

上 海

書

館

館

# 社會論目錄

## 上 篇

- 一 社會之生物學觀.....二
- 二 社會之生物學觀之應用.....一〇

## 下 篇

- 一 社會之生物學觀是不完全的說明.....一〇
- 二 創造精神.....二四
- 三 社會之本性上.....三三
- 四 放任與社會立法.....三五

## 目 錄

五 社會之本性下

四四

六 燦爛的將來

四八

# 社會論

## 上篇

社會論是說的社會的本質與社會進化之根本原則。在科學未興之前，學者研究這個問題之時，都是自造一個理論而後由此自取結論；因為這些理論已證明於實際無大功用，而本書又祇能爲簡單的論述之故，所以祇能將牠們置之不說。到了科學昌盛之後，學者對於這個問題，乃棄空想而依傍事實，正如他們對於一切問題所持的態度一樣。他們從生命之起點着眼，循生命在進化之程途上所生的現象而看取其原則，結果便生出社會之生物學的觀察。十九世紀社會學者的社會論幾乎完全是從這種觀察推衍而出；一切社會上的設施幾乎完全是這種理論的應用；而今日人類社會之現狀也可說幾乎完全是這種應用與設施所生之果。因為社會的生物

學觀即是已往的社會論而牠對於人類社會又會有這樣重大的影響，所以我於申述社會之真實的本性之前，將對牠為簡略的敍述。這個敍述分為兩層：一是社會之生物學觀；一是生物學觀之已往的應用。

## 一 社會之生物學觀

社會之生物學觀即是社會之進化論。進化論者以為生物之進化有幾個根本原則。他們以為在幾千萬年之前地球纔一半凝固的時候，在漿汁般的海中有幾種原子偶然為複雜的結合，因之遂有體而能動——這就是為一切生命之本的原形質。牠既有生之後，就帶着強烈的嗜慾向四面尋摸可用之物而吸收。這麼樣起頭的這一種侵尋作用，進化論者以為從亞米巴算起到帝國為止，乃是生命的第—個根本原則。他們令我們注意的第二個原則，是關於繁殖。最初的這種簡單的生物，雖然性質本是一致，但不同的環境令牠們漸漸歧異。後來生殖的方法變複雜了。

的時候，大自然好像做擲骰子的遊戲一般，把雌雄兩面可以遺傳的原素都擲在一齊。由於不同的原素的各樣的混合而子息乃漸與其親不同。這是動植兩界繁雜的種類之所由來。但生物的種類既已繁雜而繁殖又是依幾何率前進，所以一切生物不能都得到食物，由於利害的衝突而生存競爭遂生——這是第三個原則。由此而適者生存這第四個定律就是自然的結果。那些從混亂的衝突之中現出來的強壯、敏捷、狡猾、有力的生物，立起來暫時享受牠們的戰勝之果，直等到後面競爭的大浪再把牠們打沉下去，那些失敗者、不適者，是必須退到暗處的，否則就成爲戰勝者的食料。

除去第二個原則，是說明物種的變異而外，其餘三個都是說生物的進化是靠弱肉強食，優勝劣敗，綜而言之，是藉手於競爭。於是進化論者遂根據這幾條原則，告訴我們以生物的歷史道：從無生物化出來的最初的生物，是些簡單的植物。牠們的特點在能從自然界攫取無生之物，吞

下去填補自家的身體組織。後來有些簡單的生物覺得吞同類之物，乃是簡捷的方法，於是動物就在這時候從植物界裏變化出來。所以起初植物是以無生物爲生，動物是以植物爲生。後來動物的種類變多之後，其間遂顯出強弱之分，對於無道德觀念的獸類，抵抗力小而成功多的道路自然是他的生活之道，於是遂有以強凌弱之事。但大自然一方面雖像鏤『吞』『滅』二字於每個動物之心爲其立身之訓，他方面又像欲弱者亦能抵抗，而後這個星球上流血的武劇纔能繼續演於彼老之前，所以牠給攻人者以銳牙、利爪、強韌之胃、迅捷之鰭與足，而同時也給被攻者以堅甲、厚冑、惡毒之液、保護之色。牠似乎以爲如此而後纔勢均力敵，旗鼓相當，攻克殺戮纔無休息。然而動物界的形形色色遂由此而生。

動物的進化加高而後就有兩個傾向很快地向前發展。一個是以腦爲生存競爭之器具，一個是合作以求存。第一個傾向令僅僅軀體偉大的動物不必都能獲勝。以前大自然曾經用力製

造過碩大而笨拙的東西，現在則那些狀貌雖然猥瑣而腦力較為發達，或在別的方面與時刻變化的環境較為適應的動物，則也漸能戰勝其魁碩的對手。第二個合作的傾向有兩層意思：一是聯合攻擊，一是互相保護以抵禦攻擊。有些結羣的動物在野外覬草之時，往往千百成羣散布於一片草原之上；有些食肉類的野獸在擒拿其欲得而甘心的弱者之時，也常常前後夾攻，彼此策應。進化論者對我們說，為人類社會的基礎的合羣的性質與歷代相傳而下的忠、義、仁、厚等先訓都是從最早期的這些合作的努力進化得來。但他們又對我們說，生物界的現象終以生存競爭為主體，互助與合作只是其附生之尾與鰭，而且正如尾與鰭之為魚類游泳之器具一樣，互助與合作也不過是生存競爭的手段罷了。如果不信，試掀去論動物的進化的一頁，來看人類社會進化的略史。

人類社會的進化，在有史之前，就已開端；但牠的簡略的歷史，還可以藉古物學與殘餘的古

代風俗之暗淡的光輝隱約指點出來。起初阻礙這些原人的生活而爲他們所必須鋤除的祇是一些野獸；後來時漸久而人漸多，不相識的部落往往不期而遇。於是除去與野獸的戰鬪而外，又有與異族的戰鬪。他們殺戮異族之人與殺戮野獸無異，往往如提瓜一般提敵人之頭而歸家，或穿敵人之眼成索如套佛珠一般套於頸上而走。倘要令一羣能戰勝他羣而蒙天擇，這一羣的人固然必須要能服從首領，善爲組織，但是所謂組織，所謂社會性，在那時候的社會之中是微而又微，那時候令一個小羣戰勝他羣且吸收他羣以成一個大部落的，仍舊是靠的人類之動物性，仍舊是靠的生存競爭。

那時候人類的物質生活已經比前畧微豐富了。他們已知道牲畜的用處而認爲財產；田野之所獵獲，森林池沼之所摘取，已知道貯蓄爲後日之用；再過些時，或者且知道耕種而有五穀。大凡就較易的途徑以求較多的收穫，這乃是生物的天性。假設有一甲羣之人騎馬而過乙羣之地，

他看見乙羣的牲畜是這樣繁多，田裏的禾麥是這樣穰穰，男女們席地坐而啖啖的魚肉果實，又是這樣新鮮奪目，他又想到用他家裏的健兒、肥馬，同來搶奪是這樣容易，而獵弋於曠野之中又是那麼勞而少功，既然這樣，則部落之間的競爭豈不是自然應有的嗎？但羣與羣戰，其羣必須有組織，而原人所能有之組織，則祇不過奉梟桀之人爲首領而聽其號令；但這個人既經得勢，就成爲一家之長等，土地與牲畜增多，則爲族長，再進則爲部落之長，等到部落變爲國家，他也就成爲一國之君。這就是以前人類政治制度的綱要。

最初一羣戰勝他羣而後，都是殺其男子，奪其財產子女而歸。但這對於社會制度還無大影響。後來戰勝的人以爲運載其子女財產而歸很苦，盡殺其男子很難，而且與其殺盡他們，不如驅使他們以爲自己之用，於是戰勝的人乃遷移到征服之地，坐而享其勝利之果，於是他們堅壁厚壘住於牢固的堡砦之中，而令被征服者做他們的奴隸，定起規律來令被征服者永遠不能和他

們處同等的地位，劃分出田畝來令他們終歲勞作而供其所得。這些奴隸而兼佃夫的被征服者也會屢次謀叛以求恢復他們的故土，但他們屢次都被壓服，於是多年以後，他們對於所處的不自然的地位且竟至於漸漸樂而安之。因為他們雖然內受征服者的壓制，但當外來的別的侵略者來損害他們的時候，他們又蒙在上的征服者的保護呢。因此所以他們與征服者之間起初以武力創定的那種關係，後來遂漸變為和平而可容忍的固定的制度。這些征服者成為貴族與地主，被征服者成為奴隸與佃夫。這就是封建制度的原始。

我們讀到人類的近代史時，看見物質的文明比以前這樣豐富，藝術與文學等精神的事業比以前這樣優美，或者要覺得造成人類以前的歷史的動物性，現在已失去支配人類社會之力。但進化論者則仍堅持着說，令人不快的事實還橫於我們之前。原來繼封建制度而生的現代的制度是工商制度，現代所用的資本雖然與以前不同，現代的戰爭雖然藉手於鐵血的不及資籍

於工商的多；但是制度的變更或者一半是由於農業之利不如工商，一半是由於機械的發明令牠不得不變，但制度的形式雖然改變，而精神則還如從前。藉勞工過度的工作以得非分的奢侈等於藉佃夫終歲的胼胝以求滿籩滿倉的糧穀；巍峨的邸舍中的富翁就是堅厚的堡砦中的侯伯；席豐履厚不勞而獲的少年，就是享受不可理說的遺傳的權利的王孫。那邊是由富有牲畜的酋長變爲伯爵、地主、與金錢的皇帝；這邊是由奴隸、佃夫、變爲製造廠裏的勞工。吉百齡 Kipling 的詩中說得最好：『從你們把我們用鎗鎗扣在你們的田中之日算起，到一禮拜之前的罷工爲止，我們已餽養了你們千年；你知道，這是我們的命當如此。』

進化論者把社會進化史裏的事實從頭到尾一頁一頁的指示我們，證明社會的進化生於個人爲己之心；表現出來的事實是生存競爭，所生的結果是適者生存。競爭、天擇、優勝劣敗、弱肉強食，這是十九世紀社會論的標語，也是其時一切社會組織所遵行的格言。

## 二、社會學之生物學觀之應用

十九世紀關於社會組織的理論，大半也與社會之生物學觀有相同的意味。人常稱這種理論與設施爲社會之生物學觀之應用，但這句話的意思，並不是說創作這些理論的人真是讀了進化論之後，把他們的理論經心着意的由此推衍出來。這些理論與設施，一部分固然是受進化論的影響，一部分也是當時的社會狀況自然產生之果。

我們先從英國說起，因爲進化論與和牠一致的關於社會組織的理論，起初都是先在英國得勢。在近代史開幕的時候，因爲種種原因，封建制度漸衰而商業漸興。在商業之中，交易的兩方面都是理論上立在平等的地位，斷斷論價，各求得其最大的可能的利益。這種習俗經過了稍久的時間以後，人遂以爲用全力追求個人的利益，與對於由契約得來的財產之享有之權，和自由訂約的兩方面之地位之本爲平等，乃是一種頗撲不破的真理與原則。本來令勢力不平等的人

競爭，等於令壯士與病夫決鬪，平等之極，實是不平等之極。但是那時候的人看不到這裏，他們以爲交易是你自願來辦的，弱者服從強者的條件是他勢力不敵甘心如此的，既是自願競爭，自願失敗，所以其事自由之極，平等之極。潛伏於當時的人的意識之中的這一種意見，乃是後來的『自由競爭』的初步。

後來機械發明了，情勢又小小的一變。在商業代封建制度而興的時候，從前的佃夫大半藉手工業自給，生活倒還安穩；現在要想和機器競爭是沒有用的，於是乃不得不求新主人的雇用。以後的事也不必細述了——窮困、墮落、女子之工作過度與受鞭仆、兒童之因棉業製造而得肺癆。於是政府乃訂立幾許救窮的法律。但救窮則迫於不得不工作之人就要減少，所以有力的製造家與商家乃起而干涉，把救窮之律撤銷。

在他們和政府爭執的當兒，他們自始就覺得需要一種理論，藉以說明慈善事業之爲弊政。

於是所謂『放任主義』不久就應這個要求而生。這個主義說政府的職務祇在於保持安寧，在實業界裏，應讓人民自由競爭。說政府的職務祇在於保持安寧，這不過這個主義的消極方面，而其正意則在於擁護工商界的自由競爭。這個原則乃是以後許多關於社會組織的理論所共有的精神，而直接就造成人類社會今日之局面。現在試述這些理論中的幾個以示前人對於社會的見解。

當時解釋現象最有名的作家乃是亞當斯密與列卡多 Ricardo。亞當斯密以其書出版之早與其所表現的人道精神得享大名，而列卡多則敘述資本主義的經濟學最為明白。他認社會為許多互相戰爭的經濟單位的團結，每一個單位都想到最大的利益。雖然他替人類社會設想，曾否提出一個比追尋財產更高的理想不得而知，但他解析資本主義的結果，總是承認這個主義為無可非議，而自由競爭為至當。

還有近代人口學始祖馬爾薩斯，也和列卡多有相似的精神。他的名著在列卡多的書之前幾年出版，是上連資本主義的經濟學下接進化論的哲學的居中的一個鏈環。列卡多回頭看馬爾薩斯就描寫出市場上的自由競爭；一代之後，達爾文再從馬爾薩斯手裏得到線索，就發現出下等動物之中的自由競爭。

他書裏所討論的乃是英國當時的貧民。他說勞力乃是在市場上得到牠的眞的估價的一種貨物。所以如果勞力所得不能供給生活，則補救的方法就是藉限制人口以減少勞力的供給。他說當時的工人子女太多，所以須用相當的限制。他又進一步說，食料的供給是有限制的，而人口則以幾何率數前進，所以結果人與人有劇烈的競爭，而贅餘的人口都被淘汰，這句話遂以『適者生存』之廣義暗示了達爾文氏。他所說的人口與貧乏有關是不錯的，但人口之多斷不是貧乏之唯一原因，如果政府規定一種能够維持生活的工資而後再限制人口，這豈不是更爲妥